

抗战时期黄帝陵修缮及其影响^{*}

张琳 陈斯亮 陈翔宇

(长安大学建筑学院, 陕西西安, 710061)

摘要 黄帝陵作为海内外炎黄子孙祭祀人文始祖的场所,在文化遗产领域乃至中华文明史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抗战时期为唤起中华民族各族儿女的爱国精神和团结意识,中央古物保管委员会、西京筹备委员会等单位主持了黄帝陵的修缮工作,该项目前后历经约十年,耗资约30万元,张继、邵元冲、黄文弼等人参与了具体的修缮工作——推动黄帝陵祭祀、设立“民族扫墓节”并为黄帝陵修缮及后续维护制定了一系列保护措施,这不仅实现了对黄帝陵本体与历史环境风貌的保护,还可以借助黄帝陵的历史文化资源激发周边地区的发展活力。抗战时期的中华儿女通过携手保护黄帝陵,实现了提升民族凝聚力、增强对敌战斗力,为抗战胜利提供了有力支持,并为今日的遗产保护工作提供了有益借鉴。

关键词 黄帝陵 遗产保护 抗战时期 国共合作 精神标识

引言

黄帝是约五千年前中国古代部落联盟的首领、中华民族物质与精神文明的奠基者,被誉为“人文初祖”。作为“天下第一陵”的黄帝陵位于陕西省延安市黄陵县桥山之巅^[1, 2],历代帝王多在此祭祀黄帝,以体现自身统治权的正统性与血脉传承关系。

清末民国时期,黄帝陵逐渐成为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形成过程中的重要载体之一^[3],相关研究已形成丰硕成果。在黄帝陵祭祀方面,田夫对于抗战时期国民政府首次祭祀黄帝陵进行了史实性描述^[4];王旭瑞通过对比古今黄帝陵祭祀,认为黄帝陵在不同时代背景下具有不同象征意义^[5];李俊领、殷定泉于抗战时期国共关系视角下,从民族、文化与政治的耦合关系等方面讨论了黄帝陵祭祀及其内涵^[6];章舜粤将近代黄帝陵祭祀置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下进行研究,寻找历史与现实的结合点,以阐述其对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意义^[7]。在修缮保护方面,《黄陵县志》^[2]和《陕西省志·黄帝陵志》^[1]列举了抗战期间数次黄帝陵维修工程的相关情况,《民国

^{*} 本项目获得2021年度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项目“陕西文物保护相关历史人物的思想及当代价值研究”(2021ND0441)和2021年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项目“基于空间意象分析的文化遗产地空间表达研究”(300102410656)基金项目支持。

三十三年〈黄陵县志〉校注》中收录了《修建黄陵计划草案》并提供注解^[8]（图1）。

可见，抗日战争加速了黄帝陵意义的历史性转变，尽管目前学界对其祭祀方面的研究较为深入，但在保护维修方面则以史料罗列居多而梳理阐发较少。鉴于黄帝陵对于团结中华民族、支持抗战胜利的重要意义，有必要对该时期与黄帝陵保护相关的历史背景及历程、机构及人员、具体措施等问题进行系统研究，并探讨其当代价值，以期对今日的文化遗产和遗产保护工作提供有益借鉴。

1 抗战时期黄帝陵保护始末

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日军铁蹄开始蹂躏中华大地，尽管全国掀起了抗日救国浪潮，但不少人仍抱有绥靖苟合的消极态度。黄帝陵作为具有特殊文化象征意义的古迹，在此危难时刻被国家和民族所特意选中，逆颓势而踔厉奋起，于十余年间竟开展了多轮次的祭祀和修缮活动，其保护历程使万千民众为之振奋。

1933年5月，时任陕西省中部县县长的蔚济川向省政府请求拨款修复黄帝陵庙^[10]。当年10月，陕西省政府主席邵力子建议“由西京筹备委员会与省政府各认二千五百元，先事小修”，随后该项提议由委员会采纳^[17]。1935年，国民政府首次派张继、邵元冲等人前往黄帝陵致祭，并将当年清明节定为民族扫墓节。同年，由张继与中央古物保管委员会西安办事处主任黄仲良商议修复办法，决定对黄帝陵进行测绘^[11]，还计划在陵园内修建大型祠堂，兼具祭拜与研究古物之用^[12]。至1936年测绘完毕，由林森、张继等人组织发起了黄陵培修委员会，负责黄帝陵的维修工作，并申得维修经费约30万元^[13]。

1937年，国共两党首次共同祭祀黄帝陵，国民党方面派出张继作为主祭者，共产党方面派林伯渠参加祭祀^[14]。此次祭祀，标志着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进一步形成，也使得黄帝陵地位和社会关注度大幅上升。然而随着全面抗战爆发，此前的工程计划不得不有所调整。1939年，陕西省政府为修葺黄帝陵园，特设黄帝陵园管理处，并颁布《庙田管理办法》^[15]。同年秋天兴工修缮，直至次年3月修整完毕，由管理处对轩辕黄帝庙地产进行了清查^[1]，陕西省政府主席蒋鼎文还专门撰写《重修黄帝陵庙碑记》并勒碑。1943年，陕西省政府颁布《修建黄陵计划草案》，内容涉及编撰专志、整修大殿、完善周边公共设施等多项内容^[3]。同年，陕西省政府主席熊斌等人成立黄帝陵修建委员会，邀请海内外华人为修缮活动捐资，随后对陵墓、黄帝庙、碑亭等进行了全面修缮^[1]。1944年谷正鼎、祝绍周受遣为主祭人，各界千余人参与祭陵^[1]。1945年抗战胜利前夕，国民政府派祝绍周前往黄帝陵致祭，后改由第三专区专员余正东代为谒陵^[1]。台湾光复后，林献堂、丘念台等台胞还曾于耀县（今耀州区）遥祭黄帝陵，表达自身心系祖国之情^[7]。

值得一提的是，抗战期间黄帝陵的保护受到许多报刊媒体的关注和报道，知名者如《西京日报》《西北文化日报》《益世报》《新天津》等，各界反响强烈。



图1 古轩辕黄帝桥陵
（来源于《西北挽胜》第1页^[9]）

2 抗战时期保护黄帝陵的相关机构及历史人物

2.1 相关机构

中央古物保管委员会。1928年3月，国民政府成立中央古物保管委员会，会址位于上海，主要负责管理全国文物古迹的保护研究以及发掘等事宜。1935年，委员会西安办事处决定对黄帝陵进行修缮，委派专人负责测绘与设计工作，计划于陵园内增建祠堂，“共瞻先贤之遗风”^[12]。

西京筹备委员会。1932年3月，国民政府委派张继等人组成“西京筹备委员会”，负责指导当时古城西安的城市建设工作^[16]。1933年10月，因“省政府前以黄帝陵庙颓圯”，该组织决议通过修葺黄帝陵庙，并拨款“先事小修”^[17]。

2.2 历史人物

1937年清明，国共两党分别派代表前往黄帝陵共同致祭。国民党方面遣张继为主祭人，毛泽东委派林祖涵为代表前往致祭，并亲笔撰写祭文，文中将黄帝称为“中华民族始祖”并号召“各党各界，团结坚固……四万万众，坚决抵抗。”^[1]体现了中国共产党人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救民于水火的愿景。该文随后刊登在陕甘宁区政府机关报《新中华报》上。此后，毛泽东于1938年、1939年派出张国焘、林伯渠等人参与祭祀典礼^[18]。

国民政府诸多要员参与了黄帝陵保护工作，国民政府主席林森以及戴传贤、于右任等呼吁并主导其事，而发挥切实贡献者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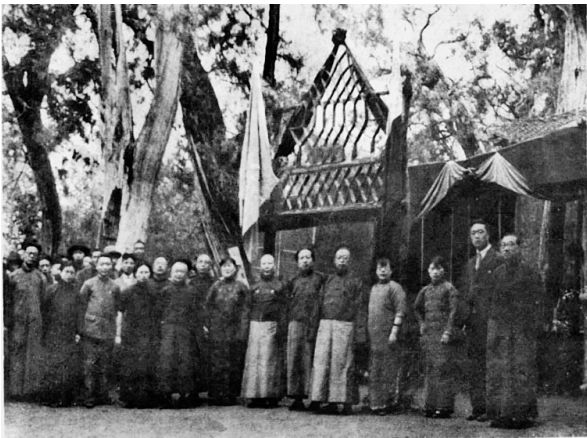


图2 1935年清明节致祭人员在陵前合影
(来源于《西北揽胜》第2页^[9])

张继，字溥泉，曾担任西京筹备委员会委员长、中央古物保管委员会主席等职务^[19]。任职期间重视黄帝陵的维护修缮，推动黄帝陵祭祀和设立“民族扫墓节”，为保护黄帝陵制订了一系列修缮办法。

邵庸舒，字元冲。1935年，在其大力推动下黄帝陵祭祀典礼正式列入国家祀典，同年他推动设立“民族扫墓节”，并与张继二人前往黄帝陵祭祀^[20]（图2）。

黄文弼，字仲良，考古学家。其对黄帝陵保护做出了突出贡献，包括拟定工程计划、对陵园进行勘察测绘、筹备维修经费等^[21]。

3 抗战时期针对黄帝陵的保护措施

抗战期间，国民政府针对黄帝陵进行了十余次祭祀并开展了一系列保护措施，包括颁布管理条例、设立相关机构等。1943年国民政府推出《修建黄陵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草案》），涉及诸多保护措施，以下详细阐述。

3.1 定期致祭与设立民族扫墓节

1935年清明前夕，在邵元冲、张继等人的推动下民族扫墓节确立，由中央委派人员前往黄帝陵进行祭祀。1937~1939年两党共3次共同致祭^[14]（图3）。此后直至1947年，国民政府每年均派遣专员前往黄帝陵致祭。民族扫墓节的设立以及国共两党共同致祭间接推动了黄帝陵的保护工作，针对黄帝陵的各项保护方案逐渐被提上日程。在民族危机日益加重的情况下，此举将黄帝陵作为凝聚人心之符号，振奋了民族精神。



图3 1937年清明节，国共两党共祭黄帝合影
（来源于《民国三十三年〈黄陵县志〉校注》^[8]）

3.2 强化管理制度

3.2.1 颁布管理条例

1939年6月，陕西省政府为修葺整顿黄帝陵园，特颁布《陵园管理简章》，该简章设立了黄帝陵园管理处，并制定了《庙田管理办法》；管理处主任由中部县长担任，并设管理员一职^[15]。《陵园管理简章》规定该处主要职责包括陵体及陵前殿宇的维护修缮，以及园内庙碑、树木、祭器的保护^[15]。

《庙田管理办法》主要对陵园庙田管理清查工作做出规定，且于清查统计后，“建立庙碑，刻文记载，以志永久”^[15]。1940年3月，管理处对陵园整修完毕后，共查得庙地产121亩^[1]。为提升庙田利用率，该办法规定“庙田应由管理处觅定佃户耕种，按季收租”，并将租金用来反哺陵园建设和补助当地的黄陵小学^[15]。此举与明清时期为陵寝设置陵户、庙户的守护制度如出一辙^[22]。

3.2.2 设立保护管理机构

1) 黄陵培修委员会于1935年由国民政府主席林森及戴传贤、于右任、张继、邵力子等人成立^[23]。邵力子曾提出一系列修缮措施，但由于工程计划庞大，“故拟择要先行建筑一部，然后再逐渐整理”，且将桥山整个大环境之塑造考虑其中^[24]；认为盲目堆高封土并不可行且“所费亦钜”，因此其决定在原有陵墓区外侧加建墓室与纪念堂，在保护原物之外亦可“以壮观瞻”^[24]，

又将陵前祈仙台与山下黄帝庙修葺；还计划于半山腰处修建功德楼一座，“以黄帝所发明及创造之指南针及战车等模型为陈列品，藉以启发我民族之创造精神”^[24]。

2) 黄帝陵园管理处，是 1939 年公布的《黄帝陵园管理处简章》中所设立的管理机构，前文已述。

3) 黄陵修建委员会，于 1943 年由张治中、熊斌等人成立，为《草案》计划之一。该委员会邀请海内外华人为修缮活动捐资，获得大量图书及财物捐赠。此次维护，将陵墓顶部进行了修葺，修缮并扩大了黄帝庙大殿，并在一侧增建享殿；将碑亭扩为 3 间，将陵园内散落的散碑加以集中，置于庙内两长廊下^[1]。

3.3 综合整治与维护

3.3.1 培整陵墓 添建享殿

《草案》第 5 条：“现陵墓为土筑……应改建规制崇高之石陵。陵前向无享无殿……应即建筑享殿一座，以资瞻仰。”^[8]

该条款中加建的享殿后来成为举行祭祀大典、海内外炎黄子孙追念先祖的重要场所（图 4）。



图 4 黄帝陵及毕沅所立碑

（来源于《梅荫华的二十世纪初中国影像》图 81）

3.3.2 整修轩辕庙大殿

《草案》第 6 条：“黄庙大殿，规模狭小，后墙行将倾圮，应改建为宫殿式之庙宇。”^[8]

该条款意将黄帝庙大殿改建为规模更大的庙宇，满足祭祀人数不断增加的需求，且更具宏伟气势。

3.3.3 古柏维护

黄帝陵所在桥山古柏面积约 1335 亩，有古柏 8.3 万余株，其中千年以上古柏 34600 余株，是我国历史最久、保存最完好的古柏群^[1]。黄帝庙内有传为黄帝亲手种植的手植柏和汉武帝战袍挂其上而得名的挂甲柏。1938 年中部县长卢仁山、第三专区专员余正东二人捐款约 20 万元清查桥山古柏数目并编号，查得古柏数为 61186 株^[1]。1942 年，县政府又对黄帝手植柏与挂甲柏等具体尺寸进行了勘测，测得手植柏高约 19.3 米^[1]、挂甲柏高约 15 米^[1]。

3.3.4 修筑道路

1934 年，国民党军官阳洁前往桥山祭拜黄帝陵。因感山路曲折、满途荆棘，便令人重修道路，以便乘车上山^[1]。

《草案》第 14 条计划将咸阳至同官（今铜川市）的陇海路咸同支线扩建至黄帝陵前，便于祭拜人士往返。彼时黄帝陵所在的中部县以及附近的宜君县煤矿资源十分丰富，因此修筑铁路还可“开发宜君中部两县富藏”^[8]。

3.3.5 测量绘图

1935年中央古物保管委员会西安办事处委派中央陆军测量学校毕业学员杨敬贤配备仪器带领工人对黄帝陵进行测量，随后还测量了茂陵、昭陵、周陵等陵墓^[11]。至1936年8月测量完毕，并绘制了精确的测绘图^[25]。

3.4 改称及编志

3.4.1 改中部县为黄陵县

黄帝陵位于中部县，该县“其命名并无若何意义”^[8]。为纪念黄帝，追念祖德，《草案》第3条提出“使全国皆知黄陵所在，藉以发扬民族精神，应呈请中央改中部县为黄陵县以正视听。”^[8]

3.4.2 改称桥陵为黄帝陵

黄帝陵所在桥山被称为“桥陵”，但因与唐睿宗李旦之桥陵同名，极易混淆。因此《草案》第1条便提出将“桥陵”之称改为“黄帝陵”，以正视听^[8]。

3.4.3 编撰黄陵专志

中部县旧志中关于黄帝及黄帝陵的记载较少，《草案》第2条提议应在新修县志之前先编撰一部黄陵专志，专门记载黄帝之功绩以及陵庙风景，亦可记载过往详细修缮记录供后世研究^[8]。该《黄陵志》于1943年编撰完毕^[3]，收录了黄帝陵周遭环境图片及抗战时期国民政府方面的祭文，还将《草案》附后，为后世研究黄帝陵祭祀与保护提供了宝贵资料（图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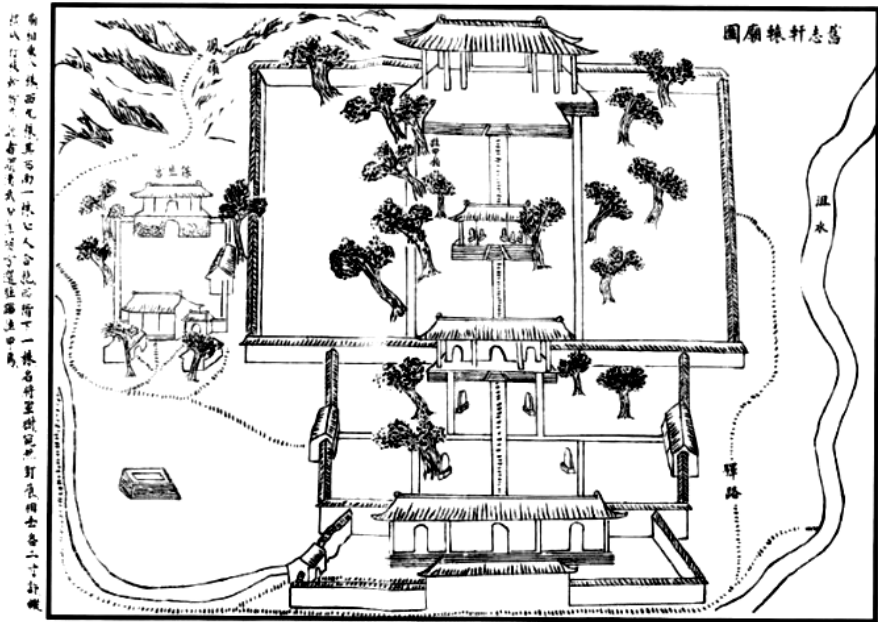


图5 清代轩轅庙图
（来源于《民国三十三年〈黄陵县志〉校注》^[8]图10）

3.5 增设周边相关建筑以凸显黄陵地位

3.5.1 筹办图书馆及古物陈列馆

《草案》第8条提出筹建黄陵图书馆，馆址位于陵庙或陵园管理处附近，先购置基本图书，随后征求海内外社会人士捐赠，逐步丰实库存^[8]。

《草案》第9条提出将陵内各旧石碑集中置于黄帝庙内两廊下，向海内外社会各界征求纪念黄帝之诗词歌赋，并刻写于石碑之上，列为碑林，于一侧设古物陈列馆，用于保存和展示陵园内古物^[8]。

3.5.2 扩充黄陵招待所及开拓黄陵农场

《草案》第10条提出将招待所扩容，可容纳更多宾客，满足未来黄帝陵祭拜人数越来越多的功能需求^[8]。

《草案》第11条提出对桥山进行整治，丰富陵园周边大环境^[8]。

3.5.3 建立黄陵医院及保育院

《草案》第12条提出将原有卫生院进行扩容，可满足陕北地区的就医需要^[8]。

《草案》第13条提出筹设黄陵保育院，以收容流浪儿童及抗战人员之子女^[8]。

3.6 黄帝陵修缮工程经费

1933年10月，邵力子与张继商议后决定由西京筹备委员会与陕西省政府各出2500元“先事小修”^[17]。1936年6月，国民政府确定黄帝陵培修工程总体经费约为30万元，其中整治陵园工程约为10万元，修复陵庙约10万元，修建轩辕馆数万元^[21]。1939年6月，陕西省政府增加中部县经费对黄帝陵进行维护，规定在1万元以内拟定修补计划^[15]。1941年9月，时任军事委员会政治部部长张治中谒陵后，捐款3万元修补轩辕大殿^[3]。1943年，黄陵修建委员会成立，共筹款约29万元^[1]。需要指出，1933年计划的经费（5000元）主要用于“小修”，故不及1936年估算的整体培修经费（30万元），且后者的购买力因受币制改革影响而有所下滑；至1943年时因通货膨胀严重^[26]，当时筹措的维修经费29万元虽与1936年估算值接近，但购买力却相距甚远（《陕西省志·黄帝陵志》存在疏漏之处，误将1941年张治中捐款3万元误记为1943年，将1943年提出《修建黄陵计划草案》误记为1942年，详见章舜粤《地方志中现当代黄帝陵祭祀史事考辨》^[3]）。

3.7 预定计划的实现情况

国民政府针对黄帝陵的保护并不仅限于保护陵体及陵庙，而是计划从社会、文化等方面展开系列建设，借黄帝陵之名带动中部县及周边地区的经济发展，但由于时局动荡、通货膨胀等问题，开拓黄陵农场、设立黄陵奉祀官、整修黄陵碑林、建立古物陈列馆、建立黄陵保育院等原有设想未能实现^[1]。尽管如此，在各界人士的努力下仍有部分项目得以实现，如改称桥陵为黄帝陵、改中部县为黄陵县、编撰黄陵专志、组织黄陵修建委员会、培整陵墓及创建享殿、整修轩辕庙大殿等。

这些措施不仅使黄帝陵之名为世人所知，扩大了社会层面的影响力，也从物质层面保护了陵墓及陵庙，供后人敬仰祭祀和研究考察。

结 语

纵观整个抗战时期的黄帝陵保护历程，国共两党携手同心，对黄帝陵展开了一系列祭祀和修缮活动，在国难当头的形势下守护了中华民族精神标识，也显著增强了国家凝聚力。对于该时期黄帝陵保护的特点，以下试作总结并阐述其现实意义。

1) 物质层面的保护。国民政府针对黄帝陵设立相关保护与管理机构，制订管理制度，实施了诸多整改措施，并从社会层面出发对中部县和桥陵进行改称及编志。尽管受时局影响未能完全实施，但于保护黄帝陵仍功不可没。此外，抗战时期的保护已体现出“整体性原则”，不仅关注陵墓本体的修缮，还重视历史环境风貌的维护，并辅以有效的管理模式，这与今日遗产保护观念不谋而合。如今更应汲取历史保护经验，加强区域整体性保护，重视多学科综合性保护。

2) 文化层面的保护。国民政府重视对黄帝陵文化方面的保护，主要通过设立民族扫墓节、举行大规模祭典等唤醒民族精神，提升黄帝陵地位，使得陆续开展的修复工作顺理成章；政府还计划设立黄陵文化中心区，规范祭陵礼仪等^[8]，意在保护黄帝陵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也体现了中国古代“存迹致慕”^[27]的古迹传承观念。今日，在黄帝陵等建筑遗产的保护中，应特别重视文化价值的发掘、利用和传播，还可尝试将肃穆的祭祀文化与当今的时尚潮流相结合进行再创造，从多角度大力支持“活态遗产”的存续。

3) 精神标识的树立与弘扬。以黄帝陵为代表的先贤往圣陵墓作为承载华夏精神的图腾，在抗战最危难时期提振了国人的民族自豪感，深化了族群的历史记忆，使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愈加牢固。2015年，习近平总书记在考察黄帝陵时提出“黄帝陵是中华文明的精神标识”，同时还强调“轩辕黄帝陵文化积淀十分深厚，对历史文化要注重发掘和利用，溯到源，找到根，寻到魂。”^[28]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征途中，应继续深掘黄帝陵等遗产的文化内涵和综合价值，强化“国家站位”，突显黄帝陵作为中华儿女精神旗帜的凝聚作用，更好地推动中华文明持续繁荣。

参 考 文 献

- [1] 陕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陕西省志·黄帝陵志[M].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2005.
- [2] 黄陵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黄陵县志[M]. 西安: 西安地图出版社, 1995.
- [3] 章舜粤. 地方志中现当代黄帝陵祭祀史事考辨[J]. 史志学刊, 2021(5): 39-49.
- [4] 田夫. 民国首次祭祀黄帝陵[J]. 民国春秋, 2001(1): 49-51.
- [5] 王旭瑞. 历史之为记忆: 黄帝祭祀的流变[J]. 社会科学评论, 2007(2): 21-30.
- [6] 李俊领, 殷定泉. 抗战时期的黄陵祭祀典礼[J]. 扬州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09, 13(5): 85-90.
- [7] 章舜粤.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视域下近现代黄帝陵祭祀研究[J]. 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1, 38(5): 24-34.
- [8] 何炳武, 陈一梅, 张学领, 等. 民国三十三年《黄陵县志》校注[M].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2009.
- [9] 邵元冲. 西北揽胜[M]. 南京: 正中书局, 1936.
- [10] 修葺轩辕陵庙 县长呈请拨款[N]. 北京: 益世报, 1933-5-18(8).
- [11] 测绘黄陵人员日内出发[N]. 西北文化日报, 1935-4-15(5).
- [12] 修复黄帝陵 张溥泉在京商讨 将建议中央实行[N]. 西北文化日报, 1935-4-26(6).

[13] 培修西安黄帝陵 共需经费三十万元 [N]. 新天津, 1936-4-7 (2).

[14] 郭辉. 抗战时期民族扫墓节与民族精神的建构 [J]. 史学月刊, 2012 (4): 56-63.

[15] 省府颁布施行黄帝陵园管理章则 将修葺陵庙以存古迹 [N]. 西北文化日报, 1939-6-18 (2).

[16] 吴宏岐. 抗战时期的西京筹备委员会及其对西安城市建设的贡献 [J]. 中国历史地理论丛, 2001, 16 (4): 43-56.

[17] 修葺黄帝陵庙 省市合修西京筹委会议决通过 小修办法确定大修亦极有希望 [N]. 西京日报, 1933-10-10 (6).

[18] 吉成名, 张超凡. 毛泽东与黄帝祭祀 [J]. 湖南社会科学, 2016 (2): 169-172.

[19] 刘福. 张继政治思想研究 [D]. 贵阳: 贵州师范大学, 2018: 14-15.

[20] 时培霞. 民族危机下邵元冲的民族精神 [J]. 商情, 2011 (13): 134.

[21] 培修黄帝陵下月兴工 全部约需三十万元 [N]. 西京日报, 1936-6-20 (7).

[22] 陈斯亮, 杨豪中, 王新文. 清朝对历代帝王陵墓的保护 [J]. 古建园林技术, 2018 (4): 27-31.

[23] 培修黄帝陵计划已拟妥 需款三十万 [N]. 华北日报, 1936-6-11 (11).

[24] 培修黄帝陵寝 拟先择要建筑一部 [N]. 时事新报, 1936-5-11 (4).

[25] 中央古物会西安办事处 搜集甘省胜迹材料 [N]. 西京日报, 1936-8-9 (7).

[26] 胥思省. 浅谈抗战前民国政府的货币政策 [J]. 黑河学刊, 2011 (8): 59-61.

[27] 严少飞, 王树声, 李小龙, 等. 存迹致慕: 一种陵墓古迹保护传承观念 [J]. 城市规划, 2021, 45 (10): 119-120.

[28] 赵世超. 以文化人, 以史资政——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帝陵指示的体会 [C] // 陕西省公祭黄帝陵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文以载道·文以化人” 清明黄帝文化学术交流会论文选集.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2015: 10-11.